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7月2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对2024年6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签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张艳辉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符合条件的8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26.6590万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首次授予的 15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 7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 5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B”或“C”，当批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不得完全归属。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未符合归属条件的合计 17.4455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本次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张艳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7 月 3 日